玻璃杯采购入围供货商公开询价

编号：JSCN-TZGK-2022001

贵单位：

请仔细阅读报价须知表和技术需求书后，响应以下要求：

一、填写报价函；

二、提供授权委托书；

三、提供报价人基本情况表及相关证明；

四、根据技术规格要求提供所需样品；

五、以上报价文件都按附件的格式进行填写并加盖公章或报价专用章，将盖章原件进行封存加盖骑缝章后于12月10日 11:00之前递送（可采用快递等方式）至我公司。

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9201770809

Email： 84871791@qq.com

地址：南通市通州区金沙街道新金西路68号

附件如下：

## （一）报价人须知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1 | 询价人 | 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 |
| 2 | 合格的报价人 | 1. 报价单位要求为具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单位（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须持有生产许可证）；
2. 报价产品应是成熟稳定的产品，报价产品制造商需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应具有设计、制造、质量控制、经营管理的相应资格和能力；如为代理商参与报价的，则代理商需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等方面应具有质量控制、产品维护、经营管理的相应资格和能力，代理商需提供报价产品合格的代理商证明文件（同一品牌只接受一家代理商参加报价）；
3. 报价单位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 3 | 货物检测 | 询价人有权对入围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进行随机抽样，如产生费用，则由入围供应商自行承担。如测试结果不合格，询价人有权随时中断其入围资格。 |
| 4 | 样品 | 报价人应按照《技术需求书》的配置要求提供样品（样品可不印制logo等），入围供应商的样品将被封存，并作为今后验货的主要依据之一。 |
| 5 | 预计用量 | 10000只/年。 |
| 6 | 限价 | 本次公开询价设定最高限价为人民币11元/只（含各项费用）。 |
| 7 | 保证金 | 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仟元整（无息），收款人：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开户银行：江苏银行通州支行；账号：50310188000139821。保证金需在报价资料递送前汇缴至以上账户，并在报价资料中出具汇款证明。 |
| 8 | 报价 | 1. 报价人应根据技术需求书，在报价文件中提供其满足技术要求的产品的介绍、报价（格式见附件）。
2. 报价单位为人民币单价。
3. 报价时应注明主要原材料参考价格、选取参考价格途径及采用参考价的日期。
4. 报价时应充分考虑货物的运输损耗及运输费用等因素。
 |
| 9 | 报价有效期 | 90天 |
| 10 |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 2022年12月 10日11:00之前。 |
| 11 | 样品递交时间和地点 | 样品递交时间：样品随同报价同时递交，滞后则视同未递交样品。样品递交地点：南通市通州区金沙街道新金西路68号。 |
| 12 |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报价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 1）报价人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的货物性能不能满足询价文件《技术需求书》任何要求或不能提供实质性满足证明的；2）报价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3）报价文件或报价有效期不足的；4）报价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5）评标委员会认为不能实质上满足询价文件其它要求的。 |
| 13 | 评委及评价办法 | 1）评委的产生：名单由我公司专家库中抽取。2）评标委员会在评价时，将采用综合评价法。报价单位样品必须通过样品检测，逐条满足相关技术需求，方可通过；评价主要依据是各报价单位报价，低价者优先。若报价单位报价相同时，则结合样品质量、综合实力、财务资信、服务能力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估。3）评价委员会将根据评估结果，对报价人从高到低排序，并按顺序推荐供应商。 |
| 14 | 入围合同的签订 | 入围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限内省市公司询价或招标，则入围终止）1） 在入围有效期内，如果入围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被取消入围资格，询价人将对评标排序的下一个候选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如果审查通过，询价人将与该候选人签订入围合同。2）如询价人今后政策发生变化的需要或客观实际情况发生变化，询价人有权利单方面中止与入围供应商的协议。 |

## （二）报价函

**致： 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

1．我们收到并研究了贵方的公开询价文件及技术需求，愿按文件规定相关要求提供与样品相同品质的货物。

2．我们的报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容量 | 单价（元） | 税率 | 备注 |
| 双层玻璃杯 | 360ml |  |  | 报价含包装及定制费用 |

**注：报价含可抵扣增值税费及运费，数量以采购方实际收到完好的数量为准（运输损耗由供货方承担）。**

## （三）技术需求书

**⑴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 | 高度 | 杯口直径 | 底部直径 | 玻璃厚度 | 容量 |
| 双层玻璃杯 | ≥190mm | ≥60mm | ≥68mm | ≥2.8mm | ≥360ml |

杯身采用优质高硼硅玻璃，内置不锈钢滤网，可滤茶叶。

**⑵详细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检验项目 | 缺陷描述和检测要求 | 要求分类 |
| 产品缺陷产品缺陷 | 101 | 气泡 | 破皮气泡**不应有**。 | 主要 |
| 用指甲或大头针挤压破裂的薄皮气泡**不应存在。** |
| 直径＜0.8mm的小气泡,在20mm×20mm范围内不超过3个,且间距大于50mm,每个产品上不多于5处。 | 次要 |
| 直径≥0.8mm的圆形或椭圆形的气体夹杂物,详见下表：

|  |  |
| --- | --- |
| 位置 | 气泡直径mm |
| 0.8-1.0 | 1.0-1.5 | 1.5-2.5 |  累计 |
| 壁部 | 正主面 | 0 |  0 |  0  | 气泡总数不超过6个. |
| 其它面 |  4 |  1 | 0 |
|  底部 |  2 |  1 |  1 |
| 注：气泡直径=（长+宽）/ 2 |

 |
| 102 | 结石 | 玻璃中未熔化或难熔的不透明的夹杂物。 | 主要 |
| 凸出表面，且锋利划指甲的结石**不应有。** |
| 四周有裂纹的结石**不应有。** |
| 埋入或嵌入玻璃内的结石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直径 |  壁部 |  卡带处 |  底部 |
|  ≤1 |  0 |  1 | 1 |

 |
| 103 | 节瘤 | 以透明瘤状存于玻璃中的不均匀物质。

|  |  |  |  |
| --- | --- | --- | --- |
| 直径 |  壁部 |  卡带处 |  底部 |
|  ≤2 |  2 |  1 | 1 |

 | 次要 |
| 104 | 条纹 | 明显的、多结的和绳状的**不应存在。** | 次要 |
| 105 | 裂纹 | 一种延伸的可贯穿于产品厚度的裂纹，**不应存在。** | 主要 |
| 在检查灯下，可目测到裂纹亮点，**不应存在。** |
| 106 |  划伤 | 用锋利物品用力划出，在玻璃表面形成的一种线形磨损。在检查灯下可目测到发光的划痕，**不应存在。** | 主要 |
| 107 |  擦伤  | 由玻璃之间磨损而引起的玻璃表面一种浅的磨损，呈白色。在检查灯下目测时其不发光。 | 次要 |
| 正主面：不应有擦伤。 |
| 其它面：宽度不超过1mm，长度≤5mm的允许有1条。 |
| 底面：宽度不超过1mm，长度≤8mm的允许有1条。 | 次要 |
| 108 |  磕伤 | 由于撞击面在玻璃表面形成的磨损。若不发亮可视为擦伤；若发亮，则视为裂纹。要求参照以上“擦伤”、“裂纹”项。 | 次要 |
| 109 | 粘玻璃 | 产品外表面**不应有**粘玻璃存在。 | 次要 |
| 110 |  夹杂物 | 从成型设备进入玻璃中的有色杂质，**不应存在**。 | 主要 |
| 111 | 污染物 | 玻璃内外**不应存在**各类污染物。 | 次要 |
| 112 |  底不平 | 产品放在平台上，用手摁住口部，用0.5mm塞规不能塞入 | 次要 |
| 113 |  嘴 | **不应有**严重的嘴歪、嘴麻、嘴变形、不对称出现。 | 次要 |
| 114 |  口边 | 口不平：因爆口缺陷而形成口倾斜，口边高度差**不应超过1mm。** | 次要 |
| 口边缺陷：口边不能划手，**不应有**口粘玻丝等缺陷存在。 | 次要 |
| 115 | 模具印 | 可摸出的模具印不应存在。轻微的可存在。 | 次要 |
| 尺寸 | 201 | 全高 | 产品尺寸满足基本要求 | 主要 |
| 202 | 身外径 | 产品尺寸满足基本要求 |
| 203 | 杯口径 | 产品尺寸满足基本要求 |
| 204 | 壁厚 | 产品尺寸满足基本要求 |
| 产品性能 | 301 | 耐热冲击 | 将玻璃杯放置烘箱中加热至150℃并保持30分钟；然后放入30℃的水中，若产品裂纹和破碎为不合格。（温差≥120℃） | 主要 |
| 302 | 倾倒实验 | 用自来水充满容器，倾倒45°使水连续从嘴倒出倾倒时，水必须呈柱状流出，**不允许**从嘴宽度之外流出，**不允许**流到产品外表面或产品底部 | 主要 |
| 303 | 退火应力 | 经退火处理后，产品中的残余应力≤180nm/cm。 | 主要 |
| 304 | 耐机械冲出实验 | 将产品口下放在平台上，将35g的钢球放在距离产品底部500mm的位置上，使球自由落下，产品**不应破裂**。 | 次要 |
| 305 | 密封性 | 杯内注水后，杯身倾斜、倾倒没有溢出。 | 主要 |
| 包装 | 401 | 装箱数 | 不允许装错、漏装；包装箱内不应有破碎的产品。 |  |
| 402 | 包装箱 | 包装箱没有破损和污染，规格尺寸符合要求。 |  |
| 403 | 标识 | 字迹正确、清晰。 |  |
| 404 | 合格证 | 填写正确、清晰，张贴在杯底。 |  |

**执行标准：QB/T2933-2008**

印制要求：玻璃杯内层应印制“中国广电、江苏有线”字样及logo，具体要求如下图：



# （四）评标规则

**一、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样品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 重** | **30％** | **70％** |

**综合评分公式为：投标综合得分=样品评分＋价格评分×70%**

**二、样品评分表**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要求** | **得分** |
| 产品缺陷（18分） | 参照技术需求书要求，有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 规格尺寸（3分） | 符合技术需求书中的要求。好：得3分，较好：得2分，一般得1分。 |  |
| 产品性能（5分） | 符合技术需求书中的要求。好：得4-5分，较好：得2-3分，一般0-1分。 |  |
| 产品包装（4分） | 每个玻璃杯需单独包装，包装标识、合格证等正确、清晰。好：得3-4分，较好：得2分，一般得1分。 |  |
| 总得分 |  |

**三、价格评分方式：**

1.取所有报价人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分值70分。

2.各报价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70-∣(投标报价-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70（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五）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资金** |  |
| **税务登记号** |  |
| **开户银行及帐号**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号** |  | **电子邮箱** |  |
| **说明** |  |

# （六）报价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包括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与协商的，不需提供）；

4、报价函(加盖公章)；

请将上述材料按顺序自编目录，牢固装订成册，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均需用A4纸打印，不允许活页或拉杆夹装订，否则不予接收。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供应商全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公章。**相关落款处要求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如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产品供货入围合同**

合同名称及合同编号：

招标编号：

甲方：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在友好协商、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 产品供货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方选定乙方作为 产品供货入围供应商，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本合同。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真实、完整的公司资信材料、产品资料，并要求乙方提供符合招标、投标文件规定的产品。

（二）甲方不承诺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能够获得订货单。

（三）乙方如在提供产品及/或服务过程中违反采购合同的约定，致使采购结果不符合合同或订单内容的；或因泄漏甲方商业秘密或业务资料，给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入围供应商的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

（四）本合同有效期内，因甲方政策或实际情况发生变化，甲方有权提前10天书面通知乙方单方面中止或解除本合同，并且不承担乙方由此产生的各项费用或成本。

（五）与乙方就具体采购项目签订采购合同后，履行或督促其分公司履行合同中规定的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在接受具体采购项目后，有权要求甲方提供能够全面反映采购预期目标的技术需求及其他相关的必要资料或文件。

（二）乙方须按照双方确认的价格水平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及/或服务（另有约定的除外，详见附件一）。

（三）乙方对产品及服务质量和结果承担责任。乙方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四）乙方保证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或服务享有合法权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版权、对未申请专利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权利等），且不存在其他权属纠纷。否则，乙方将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五）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经行业主管部门授予的资格（质）如发生变更，或出现机构变更、歇业、停产、转产等情况，应在1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六）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本项目。乙方不得向他人转让本项目，也不得将本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或经甲方同意，可以将本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乙方应当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乙方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壹仟 元整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及廉政保证金。

第五条、供货周期

设备供货应在双方签订订货单后 天内到货。

第六条、验收和抽检

1.乙方需免费提供验收所需的测试工具、并搭建测试环境，按甲方招标书、乙方投标书、询标时卖方做出的书面承诺以及甲乙双方共同签订的补充协议的要求进行验收。

2.如需抽样检测：在本次招标约定的履行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随机抽样，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若第一次合格，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随后从第二次抽检开始，如果一次性合格由甲方承担检测费用，非一次性合格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若第一次检测不合格，甲方有权根据测试情况提高抽样率，所有检测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如乙方在入围有效期内两次抽样测试结果均劣于招标前检测结果，将直接取消入围资格。

（1）抽检按甲方制定的检测标准执行，如甲方没有相应标准的，则依据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执行；

（2）乙方免费提供满足检测要求数量的相应产品和检测涉及的全部相关材料。

第七条、付款方式及期限

1.付款方式:付款以电汇或转帐支票的方式汇入乙方账号内，禁止将货款划入其他账号或支付现金。如乙方的收款账号和开户行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通知上须盖有乙方的合同章和财务章。

2.付款期限：

乙方尽量做到发票随货同行，最迟每月20号前将该月货物的发票送至甲方。货到验收或抽验合格且发票手续到位后次月15个工作日内付该批货款的90%；首批货款给付六个月内终验合格后付清余款。

3.双方同意，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包含对质量和廉政的保证。如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甲方可直接没收所有履约保证金，此外有其他违约的，甲方拥有进一步追诉的权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不按采购合同履行，甲方有权扣除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扣除后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补足，或由甲方直接在应付账款中扣除补足；乙方未承担履约保证、质量保证和廉洁条款中约定的保证责任的，甲方有权直接在买方应付款中扣除。甲方重新进行入围招标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履行完相关手续，甲方须将保证金余额无息返还乙方。

第八条 取消资格

经证实，乙方发生下列各方面情况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取消乙方入围供应商资格。

（一）资格（质）方面存在问题的：

1.乙方的相关资格（质）被授予机关降级或取消的；

2.乙方有隐瞒不报、谎报等情形，或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失实的；

3.上述第三条第（六）点所述情况的。

（二）在实施采购过程中有下列行为的：

1.在为甲方提供产品及/或服务过程中因故意或过失，致使采购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因泄漏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损害的；

2.在入围有效期内，甲方累计三次收到使用单位对乙方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等方面的书面投诉的；

3.对于经双方协商一致的采购合同条款，乙方无故不予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除取消其投标人入围资格外，甲方将拒绝其参加今后3年内的采购活动。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或服务被有权机关认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商标权、专利权、版权、对不便申请专利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的权利等），或存在其他权属纠纷，乙方除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外，甲方取消其投标人入围资格，并拒绝其参加今后3年内的采购活动。

5.触犯本合同第十一条廉政条款所涉及内容的。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一）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履行合同，由于任何一方违约使本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如属双方违约，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乙方未按照供货周期约定的时间到货，乙方每逾期一天交货（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甲方按该采购合同金额的0.5%收取乙方滞纳金；如逾期超过20天仍未能交付全部或部分产品，在不妨碍甲方其他救济手段的情况下，甲方可以向乙方发出书面解约通知，从而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并向乙方索赔。

2.乙方提供的产品抽样检测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更换该批次产品，并按该批次产品总金额20%支付违约金；如两次抽样检测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取消乙方的入围资格。

3.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甲方招标书及乙方投标书、询标时做出的书面澄清材料以及双方共同签订的补充要求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酌情扣除应付服务费和质量保证金。

4. 乙方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本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违反本法规定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或着分包人再次分包的，转让、分包无效，并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赔偿由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此外，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全部的履约保证金。

（二）甲乙双方同意，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自发生争议之日起30日内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诉诸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有效期

1.合同的生效期：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所有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有同等法律效力：

（1）乙方提交的投标函；

（2）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报价表、询标时乙方做出的书面澄清及双方其它补充修改的部分；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

3.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双方所有通知应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

4.本合同所含各种文件内容如有冲突的，除另有特别约定外，依下列原则处理：

（1）合同条款优先于招标文件条款；

（2）在后文件的效力优于在先文件的效力，除有特别说明外。

5.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调整。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可协商变更或提前终止本合同。

合同有效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到期后，甲方尚未进行重新招标，甲方可依此合同要求乙方供货至甲方公布重新招标后的中标结果。

6.合同终止与合作关系解除

因政策或甲方实际情况发生变化，甲方有权利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提出终止合同，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乙方发出通知，乙方须在收到该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回函给予确认。乙方未回函确认的，不影响甲方终止合同通知的效力。

本合同终止不影响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采购合同的效力，特别声明的除外。

7.合同变更

本合同可以修改或补充。其修改或补充内容须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书面补充合同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补充合同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的同等效力。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7.保密条款

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如需要，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合同。

第十一条 廉洁条款

1. 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2.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规定。
3. 严格执行业务合同约定，自觉按合同履行。
4.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信、透明的原则（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要求对方纠正，并向对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的权利和义务。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有向其纪检监察部门或上级主管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高消费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
3.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亲属不得从事与业务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5.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物资供应单位、工程承包或劳务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3.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
5. 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或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升学、旅游及出国出境等提供方便。
6. 乙方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4. 违约责任

1. 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条，甲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2. 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第三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业务合同结算总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解除双方签订的有关业务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第十二条 附则

本合同所指采购合同，包含订货单。

本合同所列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附件列表

附件一 入围产品及服务报价一览表

以上附件及本合同内容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书
	2. 投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
	3.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甲方：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2年 月 日

附件一：入围产品及服务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容量 | 单价（元） | 备注 |
| 双层玻璃杯 | 360ml |  | 报价含包装及定制费用 |

**备注：报价含可抵扣增值税费及运费，数量以采购方实际收到完好的数量为准（运输损耗由供货方承担）。**

附件二：

|  |
| --- |
| 器材订货单 |
| 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甲方）与 （乙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根据买、卖双方于 2022 年 12 月签订的《 产品供货入围合同》（合同编号： ）（以下简称“入围合同”）按以下条款签订本订货单。 |
|
|
| 一、采购类别 |
| 项目名称： | 订单编号： |
| 二、订单标的及价格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单价 | 数量 | 合计 | 备注 |
| 1 | 　 | 　 | 　 | 　 | 　 | 0.00  | 　 |
| 2 | 　 | 　 | 　 | 　 | 　 | 0.00  | 　 |
| 3 | 　 | 　 | 　 | 　 | 　 | 0.00  | 　 |
| 4 | 　 | 　 | 　 | 　 | 　 | 0.00  | 　 |
| 5 | 　 | 　 | 　 | 　 | 　 | 0.00  | 　 |
| 6 | 合 计 | 　 | 　 | 　 | 　 | 0.00  | 　 |
| □ 产品较多可单独附设备清单 |
| 订单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整 | RMB(小写)¥ | 0.00  |
|  |
| 三、订单其他内容 |
| 交货 | 交货日期： 年 月 日 | 联系人：严杨军 |
| 交货地：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西亭镇G345与海平线红绿灯向西一公里江苏有线仓库 | 联系电话：051385361155,15151343004 |
| 其他约定 | 未尽事宜，按入围合同执行。本订单条款所述与入围合同不一致的，以入围合同为准。 |
| 本订单一式贰份，甲方（买方）、乙方（卖方）各壹份；甲方（买方）盖公章或合同章生效，乙方（卖方）盖公章或合同章生效。 |
| 付款方式 | 货到验收或抽验合格且发票手续到位后次月15个工作日内付该批货款的90%；首批货款给付六个月内终验合格后付清余款。 |
| 附件清单 | 　 |
| 附加约定 | 发票请寄江苏有线通州分公司（南通市通州区金沙街道新金西路68号）财务资产部，张馨月，18260510577；随发票附订单，发票内容需与订单一致。 |
| 开票信息 | 开票名称：江苏有线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州分公司 单位地址：南通市通州区金沙街道新金西路68号 0513-85361028 增值税号：9132061232390758XC 开户行：江苏银行通州支行 账号：50310188000139493 |
| 甲方：（签章） | 乙方：（签章） |
| 经办人： | 　 | 电话 | 0513-85361218 | 经办人： | 　 | 电话： |
| 订单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